

证券代码：603567

证券简称：珍宝岛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0

##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338号）核准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2,803,592股。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。公司总股本由849,160,000股变更为941,963,592股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49,160,000元增加至941,963,592元。

根据上述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：	拟修订后：
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.4916亿元。	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41,963,592元。
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84,916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941,963,592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13日